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鍾凱蘋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ooo64091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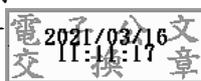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0515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、花蓮區臺東區教師增能研習辦法、工作人員名單
(376550000A_1100051539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00051539_ATTACH2.
pdf、376550000A_110005153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屏東大學辦理110年度「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花蓮臺東分區聯合計畫說明會及第一次團隊成員研習活動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同意核予參加人員、工作人員(如附件二)公假、協助課務調整及補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0年3月15日屏大人文字第11032001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0年3月27日(六)、28日(日)9:00--16:30假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辦理(檢附研習計畫書與課程表如附件一)。
- 三、檢附函文及相關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0/03/17



1100000751